

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债券代码：122493 债券简称：14 国电 03
债券代码：143642 债券简称：18 国电 01
债券代码：143662 债券简称：18 国电 02
债券代码：143716 债券简称：18 国电 03
债券代码：155522 债券简称：19 国电 01
债券代码：163327 债券简称：20 国电 01
债券代码：163551 债券简称：20 国电 02

编号：临 2020-46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进展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回购股份基本情况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召开七届七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6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12 亿元，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2.55 元/股，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3 个月（即 2020 年 7 月 15 日至 2020 年 10 月 14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6 日、2020 年 7 月 22 日、2020 年 7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40）、《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报告书》（公告编号：临 2020-44）、《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45）。

二、回购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0 年 7 月 22 日，公司首次实施股份回购，截至 2020 年 7 月 31 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125,218,455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650,397,845 股的比例为 0.64%，回购成交最低价为 1.98 元/股，最高价为 2.05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5,190.34 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上述回购股份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股份回购，并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4 日